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384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年报问询函中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5 月 26 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年报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后由于疫情管控因素，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经申请获批本次年报问询函回复延期至 2022 年 6 月 2 日。截至目前，由于公司办公地所在区域仍处于疫情升级管控状态，致使问询函的相关回复工作推进缓慢。鉴于年报问询函中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审核和完善，且公司年审会计师需要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后方可出具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如期完成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预计不晚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再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日